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DICO Holdings Limited

鉅京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50)

恢復買賣

本公告乃由鉅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14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委任本公司核數師及延遲刊發本公司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2021年年度業績」)，以及本公司股份(「股份」)暫停買賣。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2022年1月3日上午9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2021年年度業績。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股份自2022年1月31日上午9時正起在聯交所恢復買賣。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鉅京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增鈺

香港，2022年1月31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增鈺先生(主席)及陳綺媚女士(行政總裁)；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威明先生、尹振偉先生及曾昭怡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edico.com.hk。